

重庆市巴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依法接受委托集中行使区级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范围内的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措施；承担市政公用、市容环卫、城市供水、城市园林绿化方面辖区内各项行政处罚及相应的行政强制职能；承担环境保护管理方面辖区内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的行政处罚及相应的行政强制职能；承担工商管理方面辖区内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及相应的行政强制职能；承担交通管理方面辖区内侵占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及相应的行政强制职能；承担水务管理方面辖区内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的行政处罚及相应的行政强制职能；承担本行政区域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的城市违法建筑执法职责；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查处；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纠察工作，承办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和重大执法活动；组织推进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信息化建设；依法对辖区内单位和个人执行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情况

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受理城市管理执法的投诉举报，并按规定进行调查处理；参与辖区内城市管理突发事件的应急值守、信息报送、现场处置。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巴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设 7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工科、综合执法科、市政公用设施执法科、园林绿化执法科、法制理论科、督查科，1 个派出机构，巴滨路大队。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45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5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比 2024 年减少 65.54 万元，主要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减少，协管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452.4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9.95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21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27 万元。支出预算比 2024 年减少 65.5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54.88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10.66 万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2.4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2.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65.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8.06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54.8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减少，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保险、津贴补贴及公用经费等；项目支出 524.34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0.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协管人员经费减少，主要用于特勤协勤人员经费、电瓶车租赁等。

2025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 8.3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3.7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0.72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大综合一体化执法改革工作交流接待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一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预算，电车预算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139.73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 14.5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公用经费预算减少，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劳务费、办公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委托业务费、福利费、电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8.2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5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24.34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叶小燕 联系方式：023-6621107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1,452.40	一、本年支出	1,452.40	1,452.4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52.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38	126.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49.95	49.9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1,213.80	1,213.80		
		住房保障支出	62.27	62.27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1,452.40	支出合计	1,452.40	1,452.40		

表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52.40	928.06	524.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38	12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38	12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1	70.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35	35.3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2	2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5	49.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5	49.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9	44.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6	5.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3.80	689.46	524.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13.80	689.46	524.34
2120104	城管执法	1,213.80	689.46	524.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27	62.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27	62.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27	62.27	

备注：本表反映2025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928.06	788.33	139.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8.49	738.49	
30101	基本工资	160.62	160.62	
30102	津贴补贴	116.60	116.60	
30103	奖金	241.66	241.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71	70.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35	35.3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19	44.1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6	5.7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1.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2.27	62.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45	29.72	133.73
30201	办公费	21.00		21.00
30205	水费	0.50		0.50
30206	电费	6.00		6.00
30207	邮电费	17.23		17.23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4.60		4.60
30216	培训费	0.48		0.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26	劳务费	24.00		24.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7.30		7.30
30228	工会经费	4.04		4.04
30229	福利费	6.42		6.4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0		7.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2	29.52	0.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26	0.20	32.0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2	20.12	
30305	生活补助	18.62	18.6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0	1.5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6.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8.30		7.50		7.50	0.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452.40	合计	1,452.4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452.4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49.9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1,213.8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62.27
事业收入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52.40	928.06	524.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38	12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38	12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71	70.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35	35.35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2	20.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5	49.9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5	49.9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9	44.1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6	5.7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13.80	689.46	524.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213.80	689.46	524.34
2120104	城管执法	1,213.80	689.46	524.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2.27	62.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2.27	62.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2.27	62.27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巴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部门支出预算数	1,452.40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本行政区域规划城镇建设用地区域内的城市违法建筑执法职责。对违反市容市貌的行为进行进规劝、制止。规范市容秩序，提升城市环境。保障投诉处理市民满意度达90%及以上，计划检查密闭运输车辆2000辆及以上，出动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人次达1000人次及以上。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2025年检查密闭运输车辆数	20	≥	2000	辆	否
	投诉案件处理率	20	=	100	%	是
	出动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人数	20	≥	1000	人/次	否
	对违反市容市貌的行为进行规劝制止及时率	20	=	100	%	否
	投诉处理市民满意度	20	≥	90	%	否

2025年重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当年预算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备注：本单位无该项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2025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重庆市巴南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特勤、协勤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巴南区城市管理局		
当年预算	482.53					
项目概况	按照《关于同意增加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非在编员额的批复》（巴南委编委发【2019】12号）文件精神、《关于同意调整部分单位编外人员员额的批复》（巴南委编委发【2022】20号），区域管执法支队非在编员额99名，其中特勤50名，协勤49名。					
立项依据	《关于同意增加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非在编员额的批复》（巴南委编委发【2019】12号）、《关于同意调整部分单位编外人员员额的批复》（巴南委编委发【2022】20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关于同意增加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非在编员额的批复》（巴南委编委发【2019】12号）文件精神、《关于同意调整部分单位编外人员员额的批复》（巴南委编委发【2022】20号），区域管执法支队非在编员额99名，其中特勤50名，协勤49名。协助执法人员检查冒充撒漏，对违反市容市貌的行为进行规劝、制止，规范市容秩序，提升城市环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协助执法人员巡查建筑工地个数	20	≥	26	个	否
	协助执法人员检查不按规定密闭运输的车辆	20	≥	2000	辆	否
	对违反市容市貌的行为进行规劝制止及时率	20	=	100	%	否
	规范市容秩序情况	20	定性	规范		是
	市民满意度	10	≥	90	%	否